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vergrande Real Estate Group Limited**

**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333)

### 派付末期股息

茲提述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3月31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每股人民幣0.43元的末期股息(「末期股息」)。建議末期股息已於2014年6月16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本公司謹此宣佈，就以港元派付末期股息而言，人民幣(「人民幣」)兌港元(「港元」)的適用匯率為1.00港元兌人民幣0.7939元。按此匯率計算及基於本公司於2014年6月20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所派付的末期股息將合共為7,984,262,813港元或每股0.5416港元。

末期股息預期於2014年7月4日或前後派付予於2014年6月2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承董事局命  
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家印

香港，2014年6月20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由9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執行董事許家印先生、夏海鈞先生、何妙玲女士、謝惠華先生、徐文先生及黃賢貴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承炎先生、何琦先生及謝紅希女士。